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所新生(含僑生、陸生)入學須知

### 113-1研究所新生重要日程

新生資料登錄：預計6月初至8月30日

新生體檢：陽明校區- 113年8月26日

交大校區-本國籍生於113年8月27日上午8點至下午16點30分及8月28日上午8點至11點30分；港澳陸外僑新生於113年8月29日下午1點至2點30分

因人流控管，請務必依各系時間報到辦理。活動可能隨時調整，請於活動前一週至衛保組網頁最新消息查看(<https://osa.nycu.edu.tw/osa/ch/app/folder/3553>)。

選課(初選第三階段)：113年8月26日中午12點至8月29日上午10點

(有人數上限課程：將於8月29日10點之後由系統隨機分發)

學雜費繳費期限：113年8月16日至9月4日

學分費繳費期限：113年10月7日至10月18日

(113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請參閱註冊組網頁「學雜費專區」)

**開始上課：113年9月2日(一)**

開學後加退選課：113年9月2日至9月13日〔最後選課至9/13(五)上午10點〕

(選課時間：每日上午12點至次日上午10點；分發時間：每日上午10點-中午12點)

各項重要資訊亦可至新生入學指引網頁查閱 <https://newstudents.nycu.edu.tw/master/>

陽明校區總機：(02) 2826-7000 交大校區總機：(03) 571-2121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上網登錄個人資料	6月至8月30日	一、請先【取得密碼】，再【登入】系統。 二、於【取得密碼】頁面輸入學號、身分證字號(無身分證字號請填居留證號，無居留證號者填「九碼學號+生日末一碼」10碼)、生日。 三、再以學號和密碼於【登入】頁面進入新生資料維護專區確認與填寫個人資料，並上傳學生證照片， <b>完成後請務必於【資料確認】頁面最下方點選「送出」。</b>	註冊一組 62203 註冊二組 31999
本國 生、 僑生 報到 繳驗 學歷	9/2開 學前	<u>繳驗學歷證件之正本與影本</u> ：驗正本、繳影本， <u>影本右上角註明學號、學系。</u> 一、持本國學歷證件者，請繳驗中文學歷證書正本及影本一份(持修業證書者須另附修業成績單)，及各系所另行規定之資料。 二、持外國學校學歷證件者，應繳驗下列文件： (一)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一份，如原學歷證件非中	各學系辦公室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證件		<p>文或英文者，請另繳交中或英譯本並加蓋認證章戳。</p> <p>(二)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一份，如原成績單非中文或英文者，請另繳交中或英譯本並加蓋認證章戳。</p> <p>(三) <b>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紀錄(應包括前往地區及學歷修業之起訖時間)</b>。(申請人如係外國人或僑民免附)。</p> <p><b>三、持大陸地區學歷證件者：需繳交的文件包含</b></p> <p>(一) 畢業證(明)書正本。</p> <p>(二) 學位證(明)書正本。</p> <p>(三) 歷年成績單正本(如學士學位未滿 8 學期、碩士學位未滿 2 學期、博士學位未滿 4 學期，另請畢業學校開具完整註冊證明備查，並加蓋畢業學校教務處或研究生院章戳)。</p> <p>(四) 畢業證(明)書經大陸地區高等學校學生信息諮詢與就業指導中心認證屬實之認證報告正本或效期內之電子版認證報告(文件標題為：教育部學歷證書電子註冊備案表)。(網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p>(五) 學位證(明)書經大陸地區高等學校學生信息諮詢與就業指導中心之認證報告(電子認證報告標題為：中國高等教育學位在線驗證報告)或經大陸地區學位與研究生教育發展中心認證之認證報告正本(非影本)/電子認證報告。(網址：<a href="http://www.cdgd.edu.cn/">http://www.cdgd.edu.cn/</a>)。</p> <p>(六) 歷年成績單經大陸地區高等學校學生信息諮詢與就業指導中心或大陸地區學位與研究生教育發展中心認證屬實之認證報告正本或電子版認證報告。</p> <p>(七) 持碩士以上之學歷，需檢具學位論文【紙本一份+電子檔(學位論文請掃描封面與學生論文完整電子檔整合為單一檔案)】。</p> <p>(八) 本國人民檢具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境紀錄(均應包括前往地區及學歷修業之起訖時間)。</p> <p>(九) 經許可在台居留之大陸地區人民，檢具居留證正反面影本。</p> <p>(十) 經許可在台定居之大陸地區人民，檢具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p> <p>(十一) 持大陸地區學士學歷(肄業)入學者【限民國 99 年 9 月(含)以後入學大陸高校就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肄業證(明)書。</li> <li>2. 歷年成績單。</li> <li>3. 肄業證(明)書與歷年成績單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公證書。</li> <li>4. 前項公證書經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與大陸地</li> </ol>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僑生須另至境外生事務組辦理事項	9/2 開學前	<p>區公證處原發副本相符之文件。</p> <p>僑生須另至<b>境外生事務一、二組</b>辦理以下事項：  <b>【陽明校區：境外生事務一組博雅中心 1 樓報到】</b>  <b>【交大校區：境外生事務二組行政大樓1樓114室報到】</b></p> <p>一、入學後再請同學填寫「僑生基本資料表」在 google 表單上，入學後公告。</p> <p>二、首次來臺念書同學請繳交：  (一)初次來臺僑生，未享有健保的前6個月，僑生保險費\$600元(國泰團體保險113年9月-114年2月，僑委會已補助僑生一半保費)，請各僑居地分會長協助統一收齊。  (二)114年3月份團體保險費—每月\$500元(一般健保起辦日為114年3月中下旬或4月，此為健保空窗期保險)，本組統一為新生投保三商美邦人壽團體險(請各僑居分會長協助統一收齊)。  (三)境外新生來臺須居住滿6個月才能起辦健保。期間只能出境一次，且不能過30天，才能順利起辦健保卡，否則就需再等6個月才能申辦健保。  (四)已有健保卡之同學，請自行至境外生事務一、二組辦公室詢問健保狀況。  陽明校區：牛君薇小姐  交大校區：陳薛雯予小姐。</p> <p>三、若從未辦理過僑委會健保費半價者，請從僑居地攜帶「<b>僑居地清寒證明</b>」繳交本組(清寒證明的取得方式已公告在僑聯 FB 置頂公告，可詢問分會長)。  --繳交日期於開學前會公告在僑聯 FB</p> <p>四、請所有同學加入本校「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僑生聯誼會」臉書關注僑生重要獎學金、活動、徵才等訊息。  交大分會：  <a href="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123630245307/?ref=bookmarks">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123630245307/?ref=bookmarks</a>  陽明分會：  <a href="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107011855994060">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107011855994060</a></p> <p>五、除僑生各項個別活動外，請積極參加校區舉辦之各項新生活活動。  六、非港澳僑生新生入學後，本組及各僑居地分會長會協助大家辦理居留證。  港澳新生入學後：  (一)須先至台大醫院新竹分院辦理入境體檢。  (二)取得體檢合格證明。</p>	<p>境外生事務 一組 67393 境外生事務 二組 50650</p>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p>(三)至線上辦理居留證，分會長會協助大家。</p> <p>(四)移民署規定港澳新生須於入台後 3 個月內辦理完成居留證。</p> <p>(五)移民署規定目前一律採取線上系統辦理新居留證。</p> <p><b>線上系統辦理新居留證已公告在僑聯 FB 置頂公告。</b></p> <p>七、每位同學都需參加校區校內新生體檢，請依個別學院的體檢日來參加。</p> <p>港澳同學需參加校區內境外生體檢日，會提早公告給大家。</p>	
陸生 報到 繳驗 學歷 證件	8/30 前(含)	<p>一、請務必先完成新生入學指引網之新生資料維護專區，並上傳學生證照片。</p> <p>二、請於新生訓練日至以下地點辦理報到。  <b>【陽明校區：行政大樓 3 樓註冊組】</b>  <b>【交大校區：行政大樓 1 樓 114 室】</b>  <b>( 新生訓練日另以 Email 通知 )。</b></p> <p>三、辦理註冊報到時，須繳交以下文件：            (一) 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正本驗證+電子檔)。            (二) 單次或多次入出境許可證(正本驗證+電子檔)            (三) 大通證(正本驗證+電子檔)            (四) 二吋照片 1 張(電子檔)</p> <p>四、持大陸地區學歷：須繳交以下文件之原始正本(原件)及經驗(認)證資料(查驗正本留影本)。            (一) 學歷(力)證件：畢業證書、學位證明、成績單(含原始正本、修業期間完整之成績單、經認證、驗證或驗印資料)。            (二) 博士生需繳交碩士論文一本(紙本一份+電子檔)</p> <p>五、持香港或澳門學校學歷證件：經駐地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驗印畢業證書正本+在校期間完整歷年成績單證本(查驗正本留影本)。</p> <p>六、持外國學校學歷證件：經臺灣駐外機構驗證畢業證書正本+在校期間完整歷年成績單(查驗正本留影本)。</p> <p>七、持臺灣學校學歷證件：學位證書正本+在校期間完整歷年成績單(查驗正本留影本)。</p>	註冊一組 62203  境外生事務 二組(陸生) 50658
保留 入學 資格	8/30 前(含) 辦理完 成	<p>一、請先完成新生資料維護、繳交學歷證件，取得學籍後方得辦理。</p> <p>二、因重病需長期療養或復健時程、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教育實習、服兵役、特殊事故或符合有關法令規定者得辦理保留入學資格，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因重病、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申請者須檢具醫院證明或戶籍謄本；因教育實習、服兵役或法令規定申請者須檢具有關證明或法令；因特殊事故需經所屬教學單位簽請教務長核准)。</p> <p>三、辦理保留入學資格請先電話與系所連繫(因為需要系主任簽核)</p>	各學系辦公室  註冊一組 62203 註冊二組 31999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之後再來校辦理。	
休學	9/2(含)前，可免繳費	<p>一、請先完成新生資料維護、繳交學歷證件，取得學籍後方得辦理休學。</p> <p>二、在學期間至多可休學四學期，惟休學期間奉徵召服義務役、因懷孕、分娩或哺育三歲以下子女得申請不計入休學四學期計算。</p> <p>三、辦理休學請先電話與系所連繫(因為需要系主任簽核)之後再來校辦理。 (<b>辦理休學流程</b>：「單一入口網頁」→「陽明交通大學」→「學籍成績系統」→「學籍」→「學籍異動」，線上系統申請並列印申請表後，先至系所簽核後再至相關單位辦理。)</p> <p>四、於學期上課開始日(含當日)前完成休學程序者免繳學雜費，<b>上課開始日後辦理者應先完成註冊繳費後方得辦理休學。</b></p>	<p>各學系辦公室</p> <p>註冊一組 62203 註冊二組 31999</p>
雙重學籍	8/30前(含)	<p>一、本校學生得具雙重學籍，但須向系所主管或指導教授報備，並將報備單送註冊組登錄於學籍系統。<b>惟因系所規劃之分組、學程等所產生之雙重學籍學生，則由系所向註冊組報備。</b></p> <p>二、學生雙重學籍報備單下載路徑：註冊組網頁→【表格】→【學籍申請相關】下載。</p>	各學系辦公室
繳納學雜費、繳納學分費	<p>學雜費 8/16至9/4</p> <p>學分費 10/07至10/18</p>	<p>一、繳費單含學費、雜費、平安保險費、體育場使用費(交大校區)、網路使用費及其他(外籍生團健保費、宿舍費)</p> <p>二、學雜費繳費單請於繳費期限內自行至學校「單一入口網頁」(<a href="https://portal.nycu.edu.tw/">https://portal.nycu.edu.tw/</a>)點選「學雜費系統」，即可下載列印繳費單。 <b>★開啟「學雜費系統」之最適瀏覽器：限 Google Chrome、Firefox</b></p> <p>三、繳費成功 3 日後可逕自至學校 [ 單一入口網頁 ] 點選 [ 學雜費系統 ] 下載附有「學雜費繳費電子專用章」之繳費證明。</p> <p>四、交大校區 111 學年度起入學之研究所新生(不含在職專班、高階主管管理碩士學程 EMBA 及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GMBA)學雜費改為一階段收費，除修讀教育學程、音樂個別指導課程應繳交費用外，其餘課程不再另收學分費。</p> <p>五、在職專班、高階主管管理碩士學程 EMBA 及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GMBA 於第一階段繳交學雜費，待選課結束後繳交學分費。</p> <p>六、113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請參閱註冊組網頁「學雜費專區」。</p>	<p>出納一組 62080 出納二組 51803</p>
在學證明	如右說明	<p>繳費成功 3 日後可逕自至學校 [ 單一入口網頁 ]</p> <p><a href="https://portal.nycu.edu.tw/">https://portal.nycu.edu.tw/</a></p> <p>點選「陽明交通大學」→連結至「學籍成績系統」→學籍→個人管理→在學證明單</p>	<p>註冊一組 62203 註冊二組 31999</p>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學雜費減免	如右說明	<p>相關事宜請至學務處生活輔導一、二組網頁【學雜費減免】項目下查詢，並依規定與期限辦理。</p> <p>陽明校區：生活輔導一組  <a href="https://osa.nycu.edu.tw/osa/ch/app/artwebsite/view?module=artwebsite&amp;id=3937&amp;serno=3c5c58cb-1514-4584-8dea-f08725e9dcda">https://osa.nycu.edu.tw/osa/ch/app/artwebsite/view?module=artwebsite&amp;id=3937&amp;serno=3c5c58cb-1514-4584-8dea-f08725e9dcda</a></p> <p>交大校區：生活輔導二組  <a href="https://osa.nycu.edu.tw/osa/ch/app/artwebsite/view?module=artwebsite&amp;id=3938&amp;serno=5db9bd6b-8064-45a2-9f3d-e1f360e58ddd">https://osa.nycu.edu.tw/osa/ch/app/artwebsite/view?module=artwebsite&amp;id=3938&amp;serno=5db9bd6b-8064-45a2-9f3d-e1f360e58ddd</a></p>	<p>生活輔導一組 62023</p> <p>生活輔導二組 50854</p>
就學貸款 (請先完成銀行貸款手續)	陽明校區 9/2 至 9/6	<p>一、符合申請就學貸款條件學生，請先至臺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專區」(<a href="https://school.taipeifubon.com.tw">https://school.taipeifubon.com.tw</a>)進行「線上申請」，並偕同保證人至銀行辦理完成對保手續。</p> <p>二、至本校就學貸款系統(【校園單一入口網】→【陽明校區】進入→[校園生活]→[助學措施申請]→[就學貸款申請])進行「線上申請」後列印出申請書。</p> <p>三、新生持<b>申請書、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繳費單及租賃契約影本(有多貸校外賃居費者)</b>，於<b>113年9月02日至9月06日</b>郵寄或親至生活輔導一組辦妥相關手續，始完成貸款作業。</p>	<p>生活輔導一組 62023</p>
	交大校區 9/2 至 9/4 繳交資料	<p>一、符合申請就學貸款條件者，請依出納組公告時程至學雜費系統下載繳費單，並自行確認可貸金額足夠<sup>*註1</sup>後再做對保。</p> <p>二、根據學雜費繳費單右上方的『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至全台各地「臺灣銀行」辦理對保手續。</p> <p>三、請至【校園單一入口網】→【陽明交通大學】→[助學資訊]→[經濟支持(交大校區)]→[就學貸款申請]→[填寫申請表]並列印後簽名。</p> <p>四、請於<b>113年9月02日至9月04日</b>將就貸文件繳至生輔二組才算完成就學貸款手續，資料不全、逾期皆不予受理。</p> <p>五、<b>相關詳細就學貸款办理流程及說明</b>，請至生活輔導二組網頁查詢  <a href="https://osa.nycu.edu.tw/osa/ch/app/artwebsite/view?module=artwebsite&amp;id=3934&amp;serno=a8ab727a-7246-4b57-9e2e-40d8d5054201">https://osa.nycu.edu.tw/osa/ch/app/artwebsite/view?module=artwebsite&amp;id=3934&amp;serno=a8ab727a-7246-4b57-9e2e-40d8d5054201</a>。</p> <p>*註1：繳費單右上『可貸金額』已不包含書籍費和校外住宿費，請自行與臺銀申請。</p>	<p>生活輔導二組 50856</p>
宿舍申請	5/3 開始	<p>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入學新生需住宿者，請至學系完成報到並<b>取得學號後</b>，上網登記宿舍。</p> <p>陽明校區：住宿服務一組 email：<a href="mailto:scyang01@nycu.edu.tw">scyang01@nycu.edu.tw</a></p>	<p>住宿服務 一組 62307</p>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交大校區：住宿服務二組 email： <a href="mailto:hjchiu@nycu.edu.tw">hjchiu@nycu.edu.tw</a> <a href="mailto:nicky@nycu.edu.tw">nicky@nycu.edu.tw</a>	住宿服務 二組 31495 31497
宿舍 網路	如右說 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校光復、博愛、北投校區學生宿舍，以光纖網路連接資訊中心。</li> <li>■ 除部份公眾區域之外，目前尚無提供無線網路服務。</li> <li>■ 請使用自動取得 IP(DHCP)之機制後，以校園單一入口帳號密碼登入作為身分認證，網路使用設定方法，請參考資訊技術服務中心→IT 服務專區→網路與資安→學生宿舍網路，如何使用宿舍網路的步驟一及步驟二。如超過三天未使用宿網，再次使用時會需要重新做身份認證。</li> </ul>	資訊技術 服務中心 陽明校區 123 交大校區 31888
選課	如右說 明	<p>一、選課期間：</p> <p>(一)初選第三階段(新生優先)：113年8月26日中午12點至8月29日上午10點(全天24小時網路選課系統均開啟) (有人數上限課程：將於8月29日10點之後由系統隨機分發)</p> <p>(二)開學後加退選：113年9月2日至9月13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選課時間：每日中午12點至次日上午10點；最後選課時間至9月13日(五)上午10點。</li> <li>2.分發時間：每日上午10點至12點進行有人數上限課程之隨機分發。</li> <li>3.分發結果請於次日中午12點之後上網查詢，若想修習之課程未分發上，可再上網登記或填書面「網路選課加退選處理表」。</li> </ol> <p>(三)逾期加退選：網路選課截止後，學生應自行上網查詢選課結果，以確認所選之課程。若需更正者，應於9月16至20日辦理完成逾期加退選。(個人因素導致逾期加退選，需義務工讀4小時。)</p> <p>二、選課方式-網路選課</p> <p>本校單一入口<a href="https://portal.nycu.edu.tw/">https://portal.nycu.edu.tw/</a>：點選「陽明交通大學」→「課務資訊」→「一般選課系統」。(若無法登入，請改用「無痕」網頁模式)。</p> <p>三、選課系統使用說明：</p> <p>選課前，請先做「課程規劃」(非正式選課)。選課時間，請同學從「課程規劃區」將課程加入「正式選課清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課程規劃區」非正式選課，所以無衝堂檢查、無擋修限制、無主開系所設定的選課優先權(系所/年級)限制。</li> <li>(二)選課時間，請同學從「課程規劃區」將課程加入「選課清單」。正式選課有衝堂、擋修、選課優先權(系所/年級)等</li> </ol>	課務一組 62038 62039 課務二組 50421~ 50425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p>限制。若系統顯示「未開放」，表示該課程有選課優先權對象限制(系所/年級)，如有疑問請洽「主開單位」助理。(助理依照開課目標，在不同選課階段會有不同的選課優先權的限制)。</p> <p>四、校訂必修課程：</p> <p>(一) 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 凡本校在校生，皆須於入學第二學期結束前透過「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學習平台修習本課程並通過測驗取得證書。 本校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說明專區： <a href="https://shorturl.at/U1689">https://shorturl.at/U1689</a> <b>【聯絡窗口】</b> ※來信請告知欲詢問問題，並提供系所名稱(全名)、姓名、學號、學制</p> <p>1. 必修學生帳號問題： 新手上路(必修學生平台操作)：陳小姐 yachen19@nycu.edu.tw (分機：62201)</p> <p>2. 系統及個人註冊問題：aree_service@nycu.edu.tw (03-571-5751)</p> <p>(二) 性別平等教育線上訓練課程 線上課程網址：<a href="https://e3.nycu.edu.tw/">https://e3.nycu.edu.tw/</a> 對課程有疑問，請電洽： 陽明校區：卓小姐 (分機：62100) 交大校區：劉小姐 (分機：31909) 本校學生須於入學第一學期至本校網路教學平台修習本課程，未達及格標準者，可再次於平台重做線上測驗。因故未能完成之學生，須於畢業前補修完成，始得畢業。</p>	
抵免學分	請於開學後第二週結束前(9/13)辦理	<p>一、擬辦理抵免學分者，請檢具申請表，備妥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或學分證明，至各審查單位審核簽章 → 送交所屬系所進行初審 → 由系所統一送交註冊組複審核可後登錄於學籍成績系統。</p> <p>二、抵免相關規定請詳參註冊組網頁「法規」→「學生學分抵免辦法」</p> <p>三、抵免申請表請至註冊組網頁「表格」→「成績、抵修、免修相關」下載申請表，並於開學後兩週內辦理。</p> <p>四、請學生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配合提出學分抵免申請，相且互抵免之課程專業需相符。</p>	註冊一組 62203 註冊二組 31999
體檢	如右說明	<p>一、體檢說明： 因活動可能調整，請務必於活動期前 1 週至衛生保健組網頁-</p>	衛保組 陽明校區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p><b>最新消息，再次查詢詳細公告(本組保有最後活動更改之權利)。</b></p> <p>(一)本學年度承辦醫院：耕莘醫院</p> <p>(二)對象：113學年度第1學期全部新生(113年8月入學，包括一般生、轉學生、轉校生、復學生及境外生)</p> <p>(三)體檢地點：陽明校區-活動中心一樓 交大校區-大禮堂(請由靠近郵局之側門進入)</p> <p>(四)體檢費用：700元，檢查當天由醫院負責收費。</p> <p>(五)檢查日期： 陽明校區-113年8月26日 交大校區-本國籍生113年8月27日上午8點至下午點16點30分及8月28日上午8點至11點30分；港澳陸外僑新生113年8月29日下午1點至2點30分</p> <p>二、研究所新生體檢時程表：請於8月份至本組網頁查看，因人流控管，務必依各系時間報到辦理；港澳陸外僑新生-依外籍生時段報到辦理。</p> <p>◆體檢當日如遇颱風天，<b>台北市/新竹市</b>停止上班上課，則體檢日期順延，日期另行公告。</p> <p>三、體檢注意事項：</p> <p>(一)請攜帶身份證/護照或居留證(境外生)，以利電腦確認資料，縮短體檢所需時間。</p> <p>(二)務必至新生入學指引→新生資料維護→填寫新生健康問卷(113年06月初開放)→列印/截圖 問卷完成證明，並於體檢當天出示表單，供體檢工作人員查看確認→繳費→領取<u>學生健康資料卡</u>完成檢查並繳回，才算完成新生體檢手續。</p> <p>(三)體檢前一天請採清淡飲食、禁酒、刺激品或過甜、油膩等食物。</p> <p>(四)禁食之時間為自身檢查時段往前推6-8小時即可，如早上8點檢查，前晚12點禁食；下午1點檢查，則為早上6點禁食即可，禁食期間可以喝白開水。</p> <p>(五)孕婦或懷疑有孕者請勿照X光。</p> <p>(六)照攝X光時請將身上金屬類物品取下，女性可穿著無鋼圈運動內衣，方便檢查。</p> <p>(七)體檢當天請依照醫護人員指示完成每個體檢流程，並於體檢現場繳回體檢卡。</p> <p>四、自行在外體檢/已有體檢報告者繳交體檢卡須知： 學生健康資料卡(Student Health Examination Form)</p> <p>(一)無法參加學校體檢活動，要自行體檢/已有體檢報告之同學，請於開學前完成下列事項：</p>	<p>67212</p> <p>交大校區</p> <p>51104</p>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新生健康問卷填寫。</li> <li>2. 將體檢報告數值填寫至學生健康資料卡。</li> <li>3. 將學生健康資料卡及體檢結果影本，繳交/郵寄至陽明校區-112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博雅中心1F衛保組張護理師收；交大校區-300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行政大樓1樓衛生保健組黃護理師收。</li> <li>4. 僅接受113年1月1日後且符合下列檢查規定體檢報告影本(勞工一般體格檢查及兵役體檢報告，因項目不符無法抵用)，在外體檢需二星期作業時間，請於開學前或最後期限113年9月30日完成學生健康資料卡。</li> </ol> <p>(二)本校各校區特約健檢機構，供同學參考選擇，無硬性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台北新店耕莘醫院(新生體檢簽約醫院)</li> <li>2. 台北宏恩醫院(特約)</li> <li>3. 台北常哲診所(特約)</li> <li>4. 新竹台安健檢中心(特約)</li> </ol> <p>※請事先預約並於體檢當日攜帶身分證及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p> <p>※詳細檢查注意事項及收費，依健檢中心公告為準。</p> <p>※各特約醫院詳細注意事項或新增特約機構，請至衛生保健組體檢專區-最新消息查看。</p> <p>(三)新生體檢檢查項目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一般理學檢查項目：口腔檢查、身高、體重、腰圍、血壓、視力(裸視或矯正)、色盲、聽力、家庭醫師問診。</li> <li>2. 尿液常規檢查(尿蛋白、尿糖、潛血、酸鹼值)。</li> <li>3. 血液常規檢查：血色素、白血球、紅血球、血小板、血球容積比(Hct)、平均血球容積(MCV)。</li> <li>4. 生化檢查：肝功能(SGPT、SGOT)、膽固醇、尿素氮、肌酸酐、尿酸、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膽固醇、低密度膽固醇、飯前血糖。</li> <li>5. B型肝炎篩檢：B型肝炎表面抗原、B型肝炎表面抗體。</li> <li>6. X光攝影檢查：胸部(35cm X 43cm 大片)。</li> </ol>	
健康心理中心	9/2 前填寫完成	<p>歡迎你來到陽明交通大學這個大家庭！</p> <p>初次邂逅，滿懷溫馨。我們是健康心理中心，守護全校師生的心靈健康、增進自我認識與對周遭環境之調適能力。我們期待透過此調查瞭解你目前的身心狀態，剛來到新環境，開始接觸新的人事物，我們關心你在這裡是否過得好，也希望有機會能協助你適應嶄新的生活，因此辦理了此次心理健康檢測的活動。</p>	<p>健康心理中心</p> <p>陽明校區</p> <p>62280</p> <p>62001</p> <p>交大校區</p> <p>51308</p> <p>51305</p>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若填寫完成後，想再次查看測驗結果，可於完成新生資料維護後登入學校單一入口，查看路徑為：左側【陽明交通大學】/心理諮商服務系統/個別心理測驗/已填寫心生新理健康調查表查詢。 心理諮商服務將於新學期開學後，正式提供(急需狀況例外)。	
兵役	6月起 ~9/2 開學前	<p><b>男同學務必於新生資料維護頁面完成服役狀況登記，以免在學期間收到徵集令或動員召集令</b></p> <p>一、新生、轉學生請於新生入學指引網頁中新生資料維護頁面依個人狀況點選「未服役」或「已服役」；點選「未服役」者辦理兵役緩徵，點選「免役」者，請登入本校單一入口，點選兵役緩徵(召)系統，將國防部或縣市政府核發的免役證明上傳；點選「已服役」者，請登入本校單一入口，點選兵役緩徵(召)系統，將(常備役或替代役)服役結訓證明上傳，以利辦理常備役儘後召集、替代役備役等事宜。</p> <p>二、請於新生入學指引網頁「通訊資料」項目中填寫詳細戶籍地址〈須與身份證背面住址欄完全相同〉及郵遞區號，<b>方可辦理緩徵或緩召</b>。</p> <p>三、開學註冊後請登入本校單一入口，點選兵役緩徵(召)系統 <a href="https://portal.nycu.edu.tw/#/links/nycu">https://portal.nycu.edu.tw/#/links/nycu</a>，查詢個人資料欄位是否全部填寫正確，並上傳各類證明文件影像檔案，以確認完成兵役登錄作業。</p> <p>四、兵役緩徵、儘召相關事宜請參考 <a href="https://militaryservice.web.nycu.edu.tw/">https://militaryservice.web.nycu.edu.tw/</a> 申請範例請參考 <a href="http://a9388001.blogspot.com/p/httpsregist.html">http://a9388001.blogspot.com/p/httpsregist.html</a>。</p> <p>五、兵役緩徵、儘召申請問題請洽： 陽明校區電子信箱 <a href="mailto:safe@nycu.edu.tw">safe@nycu.edu.tw</a> 電話(02)2826-7000 分機 62258； 交大校區電子信箱 <a href="mailto:safe@nycu.edu.tw">safe@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 分機 50704。</p>	軍訓室 陽明校區 62258 交大校區 50704
學生 汽機 停車 證	如右說 明	113 學年度學生汽、機車停車證相關申請 一、陽明校區：校園單一入口→陽明交通大學→總務→停車識別證申請(陽明校區) 二、交大校區：校園單一入口→陽明交通大學→總務→汽機車識別證申請系統(交大校區)	事務一組 62214 62300 事務二組 50092
個人 資料 保護 說明	如右說 明	一、本校學生學籍資料永久保存，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於執行法定職務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 二、姓名、性別、身分證字號、生日、戶籍地址、通訊地址變更請至註冊組網頁→【表格】→【學籍申請相關】下載「學籍資料	

項目	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p>異動申請表」，並提出相關證明文件申請。</p> <p>三、學生在學期間之學籍資料及成績查詢均可由「校園單一入口」網站 <a href="https://portal.nycu.edu.tw/">https://portal.nycu.edu.tw/</a> 點選「陽明交通大學」→「教務」連結至「學籍成績管理系統」查詢。</p>	
實驗場所教育訓練	如右說明	<p>本校學生如需進入實驗場所，需受法定時數教育訓練受訓合格取得證號後方可進入實驗場所操作實驗</p> <p>一、新進人員須接受至少 3 小時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二、使用危險物、有害物除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外，須再接受至少 3 小時化學危害通識教育訓練。</p> <p>三、欲進入生物安全第二等級實驗室(BSL-2 Lab)操作感染性生物材料者，新進人員應接受生物安全受訓至少 8 小時；每年應取得再取得持續教育至少 4 小時。</p> <p>四、輻射作業場所基於教學需要之新進人員，應接受 3 小時以上輻射防護講習。</p> <p>陽明校區： <a href="https://cesh.nycu.edu.tw/training/yangming/occupational-safety">https://cesh.nycu.edu.tw/training/yangming/occupational-safety</a></p> <p>交大校區： <a href="https://cesh.nycu.edu.tw/training/chiaotung/occupational-safety">https://cesh.nycu.edu.tw/training/chiaotung/occupational-safety</a></p>	<p>環安中心 陽明校區 62195 交大校區 52522</p>